关于调整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8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5年11月6日
调整原因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集合计划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集合计划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集合计划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发生上述情况，管理人于2025年11月6日起将管理费率调整为0.30%/年。

注：本公告所述的“基金”系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合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申万宏源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待上述情况消除后，管理人将另行发布管理费率恢复至0.90%/年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2）风险提示：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咨询方式：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swhyzcgl.com］［客服电话：95523］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8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聚优睿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9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0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相关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之“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的“（六）临时报告”第26项的约定：“本基金连续30、40、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

截至2025年11月6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可以登录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yamc.com）或拨打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968-6688（国内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91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至11月1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wcl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17日13:00-14: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银河先生，独立董事罗斌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缪蕾敏女士，财务总监杨波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17日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至11月1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wcl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缪蕾敏

电话：021-80228498

邮箱：ir@mwcl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90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密尔克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供应链”）
	本次担保金额	8,14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14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宝华”）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申水德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水德源”）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储存”）
	本次担保金额	6,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4,6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慎则”）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938.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60,808.1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6.7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合同，为密尔克卫供应链提供额度为人民币8,145.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合同，为镇江宝华提供额度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合同，为申水德源提供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合同，为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提供额度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上海密尔克卫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向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化学（烟台）”）出具《连带保证责任书》，就上海慎则与万华化学（烟台）之间业务往来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0,808.19万元，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3日、2025年5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密尔克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密尔克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密尔克卫供应链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1HMMGR7R
成立时间	2017年07月03日
注册地	上海市奉贤区海坤路1号第2幢12928室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颜料销售；染料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标准化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采购代理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有色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941,145.53	36,761,888.25
	负债总额	32,597,401.92	38,048,110.77
	资产净额	28,343,743.61	-1,286,222.52
	营业收入	34,976.42	52,133.65
	净利润	-370,033.87	-819,221.82

（二）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镇江宝华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孟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779657793A
成立时间	2005年09月14日
注册地	镇江市丹徒镇长岗村镇大公路西侧
注册资本	9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2类3项、3类、4类1项、4类2项、4类3项、5类1项、5类2项、6类1项、6类2项、8类、9类，剧毒化学品）；货物仓储（危险品除外），公路、铁路货运代理；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危险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包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智能仓储装备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粮油仓储服务；国际船舶代理；集装箱租赁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交通设施维修；集装箱维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洗车服务；金属制品修理；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3,952,557.33	342,939,236.13
	负债总额	228,902,835.00	122,385,003.42
	资产净额	235,049,722.33	220,554,232.71
	营业收入	208,073,594.17	346,621,041.48
	净利润	13,833,344.16	24,048,824.13

（三）上海申水德源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申水德源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金德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龙”）持有申水德源100%股权，公司持有金德龙51%股权。
法定代表人	余蓓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K9A2Y
成立时间	2020年07月08日
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3558号三层E3288室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9,451,768.06	663,721,140.88
	负债总额	952,355,782.36	510,538,989.46
	资产净额	177,095,985.70	153,182,151.42
	营业收入	1,207,486,610.64	1,139,896,596.04
	净利润	90,542,250.93	73,588,451.61

（四）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密尔克卫化工储存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03015620T
成立时间	2000年12月11日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工业园区同发路1088号
注册资本	14324.725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职业中介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维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企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木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10,802,410.09	1,623,563,312.57
	负债总额	669,110,601.70	762,490,542.81
	资产净额	941,691,808.39	861,072,769.76
	营业收入	539,580,351.34	688,390,496.06
	净利润	80,254,814.92	91,453,148.69

（五）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上海慎则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66510034 4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02日
注册地	上海市金山区施三路8号五层520室C
注册资本	7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公共铁路运输；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箱包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颜料销售；染料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标准化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销售代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42,415,582.29	1,658,899,347.82
	负债总额	5,904,750,948.16	1,545,199,198.05
	资产净额	137,664,634.13	113,700,149.77
	营业收入	884,224,864.92	546,688,470.89
	净利润	23,964,484.36	-1,092,399.77

三、担保协议一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145万元

（五）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担保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二）债务人：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六）保证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五、担保协议三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二）债务人：上海申水德源贸易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六）保证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六、担保协议四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六）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七、担保协议五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密尔克卫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八、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密尔克卫供应链、镇江宝华、申水德源、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与上海慎则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密尔克卫供应链、镇江宝华、申水德源、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与上海慎则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能有效控制和掌握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

九、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0,808.1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06.72%。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5-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2025年11月8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

1、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2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3、2024年10月24日，召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4年11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4132256)中所持有的2,280,1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1月7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830363)，过户价格为10.31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80,100股，过户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2%。

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及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情况

根据《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标的股票的比例分别为40%、30%、30%。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具体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	是否满足解锁条件的说明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解锁期： [illegible]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161,061,635.89元，较2023年增长12.74%，公司2024年实现的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4,530,743.55元，较2023年增长94.34%，满足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公司层面的解锁比例为100%。

注：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则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对个人层面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权益份额。

考核等级	A	B	C	D	E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系数	1.0	1.0	1.0	0	0

在公司业绩达到解锁目标的情况下，持有人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计划解锁的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个人解锁比例（S）。

持有人在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目标实施过程，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份额小于计划解锁份额，剩余超出部分的标的股票权益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按原始出资额收回，且管理委员会有权将该部分权益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份额未分配部分由公司择机出售对应的股票后剩余收益（如有）归属于公司。

根据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2024年度有3名员工考核不达标，其余员工个人绩效考核等级均在C级及以上。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且经管理委员会审核，该部分权益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份额未分配部分由公司择机出售对应的股票后剩余收益（如有）归属于公司。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解锁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可解锁的股票数量为912,0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7%。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及交易限制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11月8日届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当年可归属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并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或将对应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证券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持有人因离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等原因未能解锁的股份，由管理委员会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本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上述敏感期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8日

财通兴利纯债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0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兴利纯债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兴利12月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867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兴利纯债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1月0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00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43,493,994.41
	截止